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概不對本公告內作出的任何陳述、載列的任何報告或發表的任何意見的正確性承擔任何責任。

WILLAS-ARRAY
WILLAS-ARRAY ELECTRONICS (HOLDINGS) LIMITED
威雅利電子(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854)
 (新加坡股份代號：BDR)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變動 %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3,883,140	3,635,626	+6.8
毛利	316,776	314,440	+0.7
除稅前溢利(虧損)	48,231	(57,830)	+183.4
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39,355	(71,482)	+155.1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1,841)	(123)	NM
	37,514	(71,605)	+152.4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港仙)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49.68	(94.90)	+152.4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52.12	(94.74)	+155.0

NM：並無意義

經審核財務業績

威雅利電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重列)	變動 %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3	3,883,140	3,635,626	+6.8
銷售成本		(3,566,364)	(3,321,186)	+7.4
毛利		316,776	314,440	+0.7
其他經營收入		4,067	2,911	+39.7
分銷成本		(50,473)	(46,194)	+9.3
行政開支		(190,390)	(196,354)	-3.0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	(38,273)	NM
聯營公司權益的已確認減值虧損		-	(70,080)	NM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6	12	-	NM
其他收益或虧損		(7,240)	(5,729)	+26.4
財務擔保負債攤銷		-	2,256	NM
融資成本		(24,521)	(20,807)	+17.8
除稅前溢利(虧損)		48,231	(57,830)	+183.4
所得稅開支	4	(9,389)	(12,091)	-22.3
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內溢利(虧損)	5	38,842	(69,921)	+155.6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內虧損	6	(1,841)	(123)	NM
年內溢利(虧損)		37,001	(70,044)	+152.8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11,342)	(11,603)	-2.2
— 因海外業務清算而轉出匯兌差額		-	(51)	NM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扣除稅項)		(11,342)	(11,654)	-2.7
年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25,659	(81,698)	+131.4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重列)	變動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39,355	(71,482)	+155.1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1,841)	(123)	NM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37,514	(71,605)	+152.4
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513)	1,561	-132.9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	NM
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513)	1,561	-132.9
		37,001	(70,044)	+152.8
以下各項應佔年內全面收入 (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6,172	(83,239)	+131.4
非控股權益		(513)	1,541	-133.3
		25,659	(81,698)	+131.4
每股盈利(虧損)	14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港仙)		49.68	(94.90)	+152.4
－攤薄(港仙)		49.45	(94.90)	+152.1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港仙)		52.12	(94.74)	+155.0
－攤薄(港仙)		51.88	(94.74)	+154.8

NM：並無意義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	232,774	251,867
預付租賃款項－非當期		569	581
可供出售投資		2,001	2,001
受限制銀行存款		2,260	–
長期按金		335	1,697
遞延稅項資產		168	385
非流動資產總值		<u>238,107</u>	<u>256,531</u>
流動資產			
存貨		591,741	535,54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8	766,000	580,895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當期		8,338	6,266
預付租賃款項－當期		12	12
可收回所得稅		576	2,380
衍生金融工具		62	–
受限制銀行存款		–	2,39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1,255	482,601
流動資產總值		<u>1,697,984</u>	<u>1,610,096</u>
總資產		<u><u>1,936,091</u></u>	<u><u>1,866,627</u></u>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0	418,615	366,062
應付所得稅		1,916	3,608
信託收據貸款		668,554	589,485
銀行借款		209,354	250,768
其他應付款項		36,513	79,525
衍生金融工具		2	14
流動負債總額		<u>1,334,954</u>	<u>1,289,462</u>
流動資產淨值		<u>363,030</u>	<u>320,63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601,137</u>	<u>577,165</u>
資本、儲備及非控股權益			
已發行股本	11	75,506	75,506
資本儲備		194,378	194,378
其他儲備		307,988	285,37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77,872	555,261
非控股權益		—	(3,048)
權益總額		<u>577,872</u>	<u>552,213</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3,005	24,952
衍生金融工具		260	—
非流動負債總額		<u>23,265</u>	<u>24,952</u>
負債及權益總額		<u>1,936,091</u>	<u>1,866,627</u>

財務狀況表－公司層面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u>117,470</u>	<u>117,470</u>
非流動資產總值		<u>117,470</u>	<u>117,470</u>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當期		228,646	193,899
可收回所得稅		–	16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2,657</u>	<u>3,063</u>
流動資產總值		<u>231,303</u>	<u>197,128</u>
總資產		<u>348,773</u>	<u>314,598</u>
流動負債			
應付所得稅		17	–
其他應付款項		<u>10,968</u>	<u>10,184</u>
流動負債總額		<u>10,985</u>	<u>10,184</u>
流動資產淨值		<u>220,318</u>	<u>186,94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37,788</u>	<u>304,414</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11	75,506	75,506
資本儲備		194,378	194,378
其他儲備		<u>67,904</u>	<u>34,530</u>
權益總額		<u>337,788</u>	<u>304,414</u>
負債及權益總額		<u>348,773</u>	<u>314,598</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已發行 股本	資本儲備	法定儲備	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其他儲備	累計溢利	本公司 擁有人 應佔	非控股 權益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的結餘	75,349	194,343	16,525	96,619	20,758	-	258,573	662,167	(4,589)	657,578
年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年內虧損	-	-	-	-	-	-	(71,605)	(71,605)	1,561	(70,044)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扣除所得稅	-	-	-	-	(11,634)	-	-	(11,634)	(20)	(11,654)
總計	-	-	-	-	(11,634)	-	(71,605)	(83,239)	1,541	(81,698)
與擁有人的交易，直接 於權益確認：										
行使購股權	157	138	-	-	-	-	-	295	-	295
已註銷購股權	-	(103)	-	-	-	-	103	-	-	-
已付股息(附註13)	-	-	-	-	-	-	(23,962)	(23,962)	-	(23,962)
轉撥自重估儲備	-	-	-	(3,348)	-	-	3,348	-	-	-
總計	157	35	-	(3,348)	-	-	(20,511)	(23,667)	-	(23,667)
於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75,506	194,378	16,525	93,271	9,124	-	166,457	555,261	(3,048)	552,213
年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年內溢利	-	-	-	-	-	-	37,514	37,514	(513)	37,001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扣除所得稅	-	-	-	-	(11,342)	-	-	(11,342)	-	(11,342)
總計	-	-	-	-	(11,342)	-	37,514	26,172	(513)	25,659
與擁有人的交易，直接 於權益確認：										
增購附屬公司權益(附註6)	-	-	-	-	-	(3,561)	-	(3,561)	3,561	-
轉撥自重估儲備	-	-	-	(3,349)	-	-	3,349	-	-	-
總計	-	-	-	(3,349)	-	(3,561)	3,349	(3,561)	3,561	-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u>75,506</u>	<u>194,378</u>	<u>16,525</u>	<u>89,922</u>	<u>(2,218)</u>	<u>(3,561)</u>	<u>207,320</u>	<u>577,872</u>	<u>-</u>	<u>577,872</u>

附註：法定儲備不可分派，並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台灣的法律法規從本公司的中國及台灣附屬公司的除稅後溢利中撥出。

權益變動表－公司層面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已發行股本	資本儲備	累計溢利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的結餘	75,349	194,343	55,583	325,275
年內溢利，即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2,806	2,806
與擁有人的交易，直接於權益確認：				
行使購股權	157	138	–	295
已註銷購股權	–	(103)	103	–
已付股息 (附註13)	–	–	(23,962)	(23,962)
總計	157	35	(23,859)	(23,667)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75,506	194,378	34,530	304,414
年內溢利，即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33,374	33,374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75,506	194,378	67,904	337,788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虧損)	46,392	(57,951)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折舊開支	11,749	14,499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12	13
利息開支	24,526	20,879
存貨撥備	14,811	10,333
貿易應收款項呆賬撥備撥回	(7,666)	(8,53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60)	(12)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12)	–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的虧損(收益)淨額	186	(58)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	38,273
聯營公司權益的已確認減值虧損	–	70,080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的減值虧損	532	–
未實現匯兌差額	6,758	–
財務擔保負債攤銷	–	(2,256)
利息收入	(835)	(809)
因海外業務清算而轉出匯兌差額	–	(51)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的經營現金流量	96,393	84,40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	(183,528)	(8,827)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2,832)	2,356
存貨增加	(73,549)	(33,140)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	53,816	20,182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1,324	896
長期按金減少(增加)	1,358	(581)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增加	(532)	–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	(107,550)	65,289
已付所得稅	(10,357)	(11,975)
已付利息	(24,227)	(20,669)
已收利息	835	809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41,299)	33,454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386)	(2,425)
提取受限制銀行存款	2,395	5,029
存入受限制銀行存款	(2,260)	(4,90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61	13
向聯營公司注資	–	(24,500)
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出淨額	(94)	–
	<u>(2,284)</u>	<u>(26,791)</u>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284)	(26,791)
融資活動		
已付股東股息	–	(23,962)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	295
聯營公司墊款	–	42,414
償還聯營公司墊款	(42,414)	–
償還信託收據貸款	(2,361,537)	(2,044,266)
信託收據貸款所得款項	2,440,606	2,127,285
償還銀行借款	(748,787)	(445,807)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707,184	507,254
	<u>(4,948)</u>	<u>163,213</u>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4,948)	163,2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48,531)	169,876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2,601	305,955
匯率變動對於以外幣持有的現金結餘的影響	(2,815)	6,770
	<u>(2,815)</u>	<u>6,770</u>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331,255</u>	<u>482,601</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編製基準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八月三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新界葵涌大連排道200號偉倫中心第二期24樓。本公司普通股在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及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港元呈列。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附屬公司從事電子元器件買賣。

於本年度的重要事件及交易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訂立一項買賣協議以出售其集成電路貿易及設計分部，詳情於附註6披露。

2. 主要會計政策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已採納與其業務有關且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有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多項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轄下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發佈的詮釋（統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該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為：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修訂	收購於聯合經營的權益的會計處理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披露計劃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闡明可接受的折舊及攤銷方式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的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	農業：生產性植物
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的例外情況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於本年度採納該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對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本公司財務狀況以及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就分配資源及評估電子元器件貿易分部表現而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的資料，按地理位置進一步劃分並呈報主要營運決策人審閱如下：

- 南中國地區；
- 北中國地區；
- 台灣

有關集成電路貿易及設計的運營分部已於本年度終止經營。於下文報告的分部資料並不包括此等已終止經營業務的任何金額，有關已終止經營業務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6。

本集團的收益及業績按可報告及運營分部的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電子元器件貿易				抵銷 千港元	持續 經營業務 總計 千港元
	南中國地區 千港元	北中國地區 千港元	台灣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收益						
銷售－外部	2,052,865	1,754,915	75,360	3,883,140	-	3,883,140
銷售－集團內	445,392	264,013	1,012	710,417	(710,417)	-
銷售淨額	2,498,257	2,018,928	76,372	4,593,557	(710,417)	3,883,140
銷售成本	2,329,802	1,878,846	69,122	4,277,770	(711,406)	3,566,364
毛利	168,455	140,082	7,250	315,787	989	316,776
分部業績	24,759	24,742	2,126	51,627	989	52,616
未分配其他收益						697
未分配公司開支						(5,094)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12
除稅前溢利						48,231
所得稅開支						(9,389)
年內溢利						38,842
非控股權益						51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39,355

3.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電子元器件貿易				抵銷 千港元	持續 經營業務
	南中國地區 千港元	北中國地區 千港元	台灣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銷售—外部	1,978,264	1,587,369	69,993	3,635,626	—	3,635,626
銷售—集團內	348,441	282,472	2,189	633,102	(633,102)	—
銷售淨額	<u>2,326,705</u>	<u>1,869,841</u>	<u>72,182</u>	<u>4,268,728</u>	<u>(633,102)</u>	<u>3,635,626</u>
銷售成本	2,153,689	1,737,334	63,193	3,954,216	(633,030)	3,321,186
毛利	<u>173,016</u>	<u>132,507</u>	<u>8,989</u>	<u>314,512</u>	<u>(72)</u>	<u>314,440</u>
分部業績	<u>35,374</u>	<u>16,646</u>	<u>(61)</u>	<u>51,959</u>	<u>(72)</u>	<u>51,887</u>
未分配其他收益						921
財務擔保負債攤銷						2,256
未分配公司開支						(4,541)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38,273)
聯營公司權益的已確認 減值虧損						<u>(70,080)</u>
除稅前虧損						(57,830)
所得稅開支						<u>(12,091)</u>
年內虧損						(69,921)
非控股權益						<u>(1,561)</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u>(71,482)</u>

分部溢利(虧損)指各分部所賺的溢利或所產生的虧損,不計中央行政開支的分配、其他收益、財務擔保負債攤銷、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分佔聯營公司虧損以及聯營公司權益的已確認減值虧損。這一計量已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呈報。

主要營運決策人認為按照可報告分部呈列資產及負債並無意義,因為管理層集中監控本集團資產及負債將更為高效。

4.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所得稅支出包括：		
當期稅項：		
— 香港	9,108	10,401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756	756
— 其他司法權區	400	278
— 有關附屬公司分派股息的台灣預扣稅	295	650
	<u>10,559</u>	<u>12,085</u>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 香港	(98)	(142)
— 中國企業所得稅	(35)	282
— 其他司法權區	15	13
	<u>(118)</u>	<u>153</u>
遞延稅項：		
— 本年度	(1,052)	(147)
	<u>9,389</u>	<u>12,091</u>

兩個年度的香港利得稅均按估計應評稅溢利的16.5%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台灣附屬公司的稅率為17%。海外附屬公司的所得稅按各司法權區現行稅率計算。

5. 年內溢利(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內溢利(虧損)於扣除(計入)下列各項時或之後達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董事袍金	1,030	995
董事薪酬(附註)	10,677	10,378
向核數師支付的核數費用		
本公司核數師	1,965	1,918
其他核數師	162	177
向核數師支付的非核數費用		
本公司核數師	1,006	481
員工費用(不包括董事薪酬)(附註)	124,952	131,656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12	13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3,566,364	3,321,18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710	14,27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60)	(12)
匯兌虧損淨額	14,248	14,336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的虧損(收益)淨額	186	(58)
貿易應收款項呆賬撥備撥回	(7,666)	(8,537)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835)	(809)
存貨撥備	13,838	12,072
	<u>13,838</u>	<u>12,072</u>

附註：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費用及董事薪酬分別包括界定供款計劃的費用約15,450,000港元及16,936,000港元。

6. 出售附屬公司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本集團管理層議決出售其於Noblehigh Enterprises Inc. (「NEI」) 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NEI集團」)，其經營集成電路貿易及設計分部之權益。其後與相關各方進行磋商而作為出售計劃之一環，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九日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威雅利投資有限公司同意以1港元的象徵式現金代價向一名第三方Success Advance Limited收購NEI(當時為威雅利投資有限公司擁有60%權益的附屬公司)的40%權益。緊接收購事項完成後，NEI已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而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與已付代價公平值之間的差額乃直接於「其他儲備」內確認。

6. 出售附屬公司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本集團訂立買賣協議，以900,000港元的現金代價將其於NEI集團的全部權益出售予一名第三方（「出售事項」）。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完成而NEI集團的控制權乃於該日轉移至收購方。本集團進行出售事項是為了專注發展具備更高增長潛力的核心分部。

已終止經營的集成電路貿易及設計業務之年內虧損載列如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比較數字已經重列，以將集成電路貿易及設計業務重新呈列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集成電路貿易及設計業務之年內虧損	(1,841)	(123)
出售集成電路貿易及設計業務的收益	12	—
	<u>(1,829)</u>	<u>(123)</u>

以下為集成電路貿易及設計業務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期間的業績（已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二零一六年 四月一日至 十一月四日 期間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收益	411	6,620
銷售成本	(1,201)	(1,420)
分銷成本	(98)	(830)
行政開支	(935)	(4,472)
其他收益及虧損	(12)	53
融資成本	(5)	(72)
	<u>(1,840)</u>	<u>(121)</u>
除稅前虧損	(1,840)	(121)
所得稅開支	(1)	(2)
	<u>(1,841)</u>	<u>(123)</u>

6. 出售附屬公司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一續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內虧損包括以下各項：

	二零一六年 四月一日至 十一月四日 期間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董事袍金	3	12
董事薪酬	63	266
向核數師支付的核數費用		
本公司核數師	108	453
其他核數師	-	2
向核數師支付的非核數費用		
本公司核數師	-	50
員工費用(不包括董事薪酬)(附註)	412	2,032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80	2,76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9	229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2	(52)
存貨撥備(撥回撥備)	973	(1,739)
	<u>973</u>	<u>(1,739)</u>

附註：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員工費用包括界定供款計劃的費用分別約48,000港元及176,000港元。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概列如下：

	二零一六年 四月一日至 十一月四日 期間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以下各項的現金流出淨額：		
經營活動	257	744
投資活動	(17)	(82)
融資活動	(2,000)	(753)
現金流出淨額	<u>(1,760)</u>	<u>(91)</u>

NEI集團於出售事項日期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乃於下文披露。

6. 出售附屬公司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一續

本集團已於進行NEI集團出售事項時終止經營集成電路貿易及設計業務。NEI集團於出售事項日期之資產淨值如下：

	千港元
已收代價：	
已收現金	600
遞延現金代價	<u>300</u>
已收總代價	<u><u>900</u></u>
	於二零一六年 十一月四日 千港元
已失去控制權的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0
存貨	1,178
貿易應收款項	130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966
可收回所得稅	5
遞延稅項資產	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94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u>(2,316)</u>
所出售的資產淨值	<u><u>888</u></u>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已收及應收代價	900
所出售的資產淨值	<u>(888)</u>
出售的收益	<u><u>12</u></u>
出售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現金代價	900
並未收到及已計入其他應收款項的金額	(300)
所出售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694)</u>
	<u><u>(94)</u></u>

遞延代價將由收購方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以現金結清。

7.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開支約為2,386,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425,000港元)。此外，本集團出售若干賬面值約為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並產生收益約6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2,000港元)。

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734,890	577,281
減：呆賬撥備	(8,162)	(16,387)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726,728	560,894
應收票據	39,272	20,001
	766,000	580,895

應收票據指已收客戶的不計息並於一年內到期的銀行匯票。

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提供的平均信用期為62天(二零一六年：60天)。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少於60天	514,883	407,633
61至90天	105,159	105,474
超過90天	106,686	47,787
	726,728	560,894

根據於各報告日期的發行日期呈列的應收票據賬齡分析：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少於60天	25,537	16,969
61至180天	13,735	3,032
	39,272	20,001

9. 轉讓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為數約24,193,000港元(二零一六年：60,960,000港元)之貿易應收款項已通過將此等應收款項按附有全面追索權之基準貼現而轉讓予銀行。由於本集團並無將此等應收款項之相關重大風險及回報轉讓，其繼續確認此等應收款項之全部賬面值，並已將因轉讓而收到之現金確認作約19,35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48,768,000港元)之有抵押借款。此等金融資產在本集團之綜合財務狀況表按攤銷成本列賬。

10.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416,896	356,476
應付票據	1,719	9,586
	<u>418,615</u>	<u>366,062</u>

本集團應付票據的賬齡為30天內(二零一六年：60天)。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少於30天	335,965	266,381
31至60天	80,931	88,393
超過60天	—	1,702
	<u>416,896</u>	<u>356,476</u>

11.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 每股面值0.2港元的普通股	600,000	120,000
股份合併 (附註)	<u>(480,000)</u>	<u>—</u>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 每股面值1.0港元的普通股	<u>120,000</u>	<u>12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		
— 每股面值0.2港元的普通股	376,745	75,349
行使購股權	785	157
股份合併 (附註)	<u>(302,024)</u>	<u>—</u>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 每股面值1.0港元的普通股	<u>75,506</u>	<u>75,506</u>

本公司並無庫存股份。

附註：根據二零一五年七月三十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決議案，有關本公司當時股本中每股面值0.20港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以每五(5)股合併成一(1)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1.00港元的合併普通股的合併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七日生效。

12.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福利

本公司採納威雅利電子僱員購股權計劃II及威雅利電子僱員購股權計劃III以向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執行董事)授出購股權。

下表披露本公司購股權的變動：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可認購普通股的尚未行使購股權	4,968,000
年內行使	(785,000)
年內合併 (附註)	<u>(3,346,400)</u>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可認購普通股的尚未行使購股權	<u>836,600</u>

12.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福利—續

購股權的公平值採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計算。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修訂其對預期歸屬的購股權數目的估計。修訂估計的影響(如有)乃於損益內確認，並對購股權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附註： 股份合併於二零一五年八月十七日生效後，根據本公司僱員購股權計劃II授出而未行使之購股權的行使價及包含之相關股份數目已予調整。

13. 股息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於年內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二零一五年—每股面值0.20港元的股份的 末期股息為6.347港仙	—	23,962
二零一六年—無	—	—
	<u>—</u>	<u>—</u>
	<u>—</u>	<u>23,962</u>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六日，就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分派予股東的單一免稅股息為每股6.347港仙(股息總額約為23,962,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宣派股息。

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而言，董事會建議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就每股股份向股東派付31.0港仙的單一免稅股息。該股息有待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且未於該等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建議股息將向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四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該等股東派發。將予派付的股息總額估計約為23,407,000港元。

14. 每股盈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得出：

	集團數字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基本 千港元	攤薄 千港元	基本 千港元	攤薄 千港元
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u>37,514</u>	<u>37,514</u>	<u>(71,605)</u>	<u>(71,605)</u>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75,505,960</u>	<u>75,505,960</u>	75,451,911	75,451,911
就可攤薄潛在普通股作出調整	<u>-</u>	<u>353,143</u>	<u>-</u>	<u>不適用</u>
用於計算每股盈利(虧損)的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75,505,960</u>	<u>75,859,103</u>	<u>75,451,911</u>	<u>75,451,911</u>
每股盈利(虧損)	<u><u>49.68</u></u> (港仙)	<u><u>49.45</u></u> (港仙)	<u><u>(94.90)</u></u> (港仙)	<u><u>(94.90)</u></u> (港仙)

計算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時並不假設本公司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原因為有關行使將令到每股虧損減少。

14. 每股盈利(虧損)－續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按以下數據計算得出：

	集團數字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基本 千港元	攤薄 千港元	基本 千港元	攤薄 千港元
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37,514	37,514	(71,605)	(71,605)
減：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1,841	1,841	123	123
持續經營業務之股東應佔 溢利(虧損)	39,355	39,355	(71,482)	(71,482)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5,505,960	75,505,960	75,451,911	75,451,911
就可攤薄潛在普通股作出調整	—	353,143	—	不適用
用於計算每股盈利(虧損)的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75,505,960	75,859,103	75,451,911	75,451,911
每股盈利(虧損)	52.12(港仙)	51.88(港仙)	(94.74)(港仙)	(94.74)(港仙)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每股2.44港仙(二零一六年：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0.16港仙)，此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內虧損約1,84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23,000港元)及上文就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詳述之分母計算。

15. 資產淨值

本集團及本公司每股普通股的資產淨值列示如下：

	集團數字		公司數字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根據本公司於年結時的已發行股本 計算的每股普通股資產淨值	<u>765.33</u> (港仙)	<u>735.39</u> (港仙)	<u>447.37</u> (港仙)	<u>403.17</u> (港仙)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每股普通股資產淨值是根據已發行股本75,505,960股普通股(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75,505,960股)計算。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收益－持續經營業務

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銷售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六財年」）的3,635.6百萬港元增加6.8%至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七財年」）的3,883.1百萬港元。

整體增長主要源自節能與高級家電和汽車電子應用面對的需求強勁。該兩個分部錄得雙位數增長，是本集團投資於為客戶提供專業工程資源和服務，從而成功把握該等分部的機遇之成果。此策略在汽車電子分部取得的佳績尤其突出，帶動其收益急升32.4%。

於二零一七財年，本集團重新劃分部份客戶所屬分部，以更貼切地反映相關客戶的業務性質變化。此舉主要影響旗下的分銷商、工業及電子製造服務（「電子製造服務」）分部的數字。

按產品應用行業劃分的收益

(千港元)

	二零一七財年		二零一六財年		增加(減少)	
		%		%		%
持續經營業務						
電訊	1,041,889	26.8%	959,746	26.4%	82,143	8.6%
工業	859,543	22.1%	771,287	21.2%	88,256	11.4%
家電	506,182	13.0%	437,693	12.0%	68,489	15.6%
汽車電子	433,383	11.2%	327,447	9.0%	105,936	32.4%
分銷商	376,447	9.7%	470,369	12.9%	(93,922)	-20.0%
影音	236,765	6.1%	244,655	6.7%	(7,890)	-3.2%
電子製造服務	201,326	5.2%	189,177	5.2%	12,149	6.4%
照明	122,732	3.2%	123,220	3.5%	(488)	-0.4%
其他	104,873	2.7%	112,032	3.1%	(7,159)	-6.4%
	<u>3,883,140</u>	<u>100.0%</u>	<u>3,635,626</u>	<u>100.0%</u>	<u>247,514</u>	<u>6.8%</u>

電訊

該分部仍然是本集團於二零一七財年的最大收益貢獻來源，貢獻的銷售額達1,041.9百萬港元。二零一七財年的銷售額增長8.6%，低於二零一六財年中國4G市場急速擴張期間所錄得的增長。

隨著市場日趨成熟，預計4G手機的需求將會放緩，繼而可能因此出現供需失衡和價格競爭加劇的情況。本集團現正審視庫存狀況以更好地配合市況發展，並同時提高效率，以保持該分部的市場佔有率。

工業

該分部於二零一七財年的收益為859.5百萬港元，按年增長11.4%。儘管部份增長是由於重新劃分客戶所屬分部而產生，但亦有部份增長是源自節能應用以及運輸、通訊和電力相關的基礎設施需求之增長。本集團相信中國的「一帶一路」戰略為該分部締造龐大機遇。

為了把握此分部的增長潛力，本集團已將「專心矢志的工程解決方案經銷商」定為本身的定位。其已在中國市場建立了由主要客戶及供應商構建而成的強大網絡，並針對彼等的特定需要而開發出不同的應用。其相信，此策略將推動該分部帶來穩定回報及支持本集團的健康發展。

家電

該分部於二零一七財年的收益為506.2百萬港元，按年增長15.6%。其雙位數增長是出口和國內市場對高級家電以及節能產品中的變流器應用之需求殷切所推動。

具備更精密功能及環保特點的優質家電面對的需求與日俱增，令該分部繼續受惠。有關家電需要具備更先進解決方案的電子元器件。本集團繼續加強其於該分部的實力以盡掌潛在機遇，並會引進更多新供應商以擴大旗下產品組合。

汽車電子

該分部於二零一七財年的收益為433.4百萬港元，按年增長32.4%。近年來，汽車電子分部已成為本集團業務組合中增長最快的其中一個分部。這是本集團為該分部積累更雄厚實力而致力發展並作出相應投資的成果。隨著此分部對產品的要求更趨嚴謹—要求產品的功能更先進及符合更高的安全標準，本集團對把握前路上的商機充滿信心。本集團將繼續與主要供應商合作以奠定在市場的領導地位，並同時吸納潛在的新供應商令旗下產品組合更加豐富多元。該分部的健康成長能夠支持本集團的長遠增長。

分銷商

該分部於二零一七財年的收益為376.4百萬港元，按年減少20%。有關變化主要是由於客戶的業務性質改變而重新劃分客戶所屬分部所致。

然而，在傳統的貿易分部當中，市場的透明度日漸提升，分銷商實現增長的空間隨之減少。本集團繼續與主要供應商和分銷夥伴緊密合作，致力從競爭對手中奪得更多的市場佔有率。其正提供進取的特定組合交易方案，並繼續監察不斷變化的市況及因應形勢調整策略。

影音

該分部於二零一七財年的收益為236.8百萬港元，按年減少3.2%。本集團於此分部的主要客戶已經從傳統音響領域轉投至便攜式音響及專業音響領域。總業務量現正回穩，本集團亦預計該分部的客戶對電子元器件有更多的新要求。其計劃保留足夠資源與現有及新供應商合作，並肩發掘新機遇。

電子製造服務

該分部於二零一七財年的收益按年增長6.4%至201.3百萬港元。增長主要是由於重新劃分客戶所屬分部所致，但此分部的實際表現為持平。由於市場競爭激烈，本集團預計此分部的業務將要繼續面對不少挑戰。其計劃透過改進供應鏈而致力為主要客戶提供有效率及具成效的支援及後勤工程服務。此外，其積極監察訂單趨勢及滾動預測，盡量減低在採購以及可能積存陳舊存貨方面的風險。

照明

該分部於二零一七財年的收益按年減少0.4%至122.7百萬港元。LED照明已經廣泛應用於各種工業及消費者應用。由於越來越多新元器件及新解決方案面世，市場競爭仍然極為激烈。供應過剩及削價仍然是此分部所面對的關鍵問題，但此市場的規模龐大，實在不容忽視。本集團繼續密切注視市場趨勢，並調配足夠資源以把握所有潛在機會。同時，客戶的信用狀況和用於應對市況變化的緩衝存貨是其他需要關注的要點。

其他

該分部於二零一七財年的收益按年減少6.4%至104.9百萬港元。儘管該分部的若干業務並不穩定，但本集團相信當中部份業務擁有在未來大放異彩的潛力。因此，本集團定當密切監測有關分部的發展趨勢，以免錯失市場良機。

毛利率－持續經營業務

中國的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於二零一五年放緩的情況於二零一六年持續，此對價格構成下調壓力，令本集團的毛利率由二零一六財年的8.65%縮減至二零一七財年的8.16%。

分銷成本－持續經營業務

分銷成本由二零一六財年的46.2百萬港元增加4.3百萬港元或9.3%至二零一七財年的50.5百萬港元。增加主要是因為銷售回贈增加並且提供更多娛樂活動以提振銷售所致。

行政開支－持續經營業務

行政開支由二零一六財年的196.4百萬港元減少6.0百萬港元或3.0%至二零一七財年的190.4百萬港元，主要是因為平均員工人數較二零一六財年減少，令到員工成本下跌所致。

其他收益及虧損－持續經營業務

二零一七財年的其他虧損為7.2百萬港元，包括匯兌虧損14.2百萬港元，主要由於人民幣（「人民幣」）兌美元（「美元」）貶值而此方面之影響由貿易應收款項呆賬撥備撥回7.7百萬港元抵銷所致。二零一六財年的其他虧損為5.7百萬港元，包括匯兌虧損14.3百萬港元，主要由於人民幣兌美元貶值而此方面之影響由貿易應收款項呆賬撥備撥回8.5百萬港元抵銷所致。

融資成本－持續經營業務

融資成本由二零一六財年的20.8百萬港元增加3.7百萬港元或17.8%至二零一七財年的24.5百萬港元。此主要源自年內信託收據貸款增加及利率上升所致。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聯營公司權益的減值虧損－持續經營業務

二零一六財年分佔本公司聯營公司弘威電子有限公司（「弘威電子」）的虧損主要來自就記憶體產品應收賬項作出的呆賬撥備。

與一電子元器件製造商的授權分銷協定於二零一五年九月終止後，弘威電子已將營運縮減至最合適水平以提供其餘的產品系列及服務其餘客戶。因此，於二零一六財年作出70.1百萬港元的減值虧損。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虧損

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虧損由二零一六財年錄得虧損0.1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一七財年錄得虧損1.8百萬港元，此主要是由於NEI集團的銷售下跌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財務狀況

與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上年度相比，信託收據貸款增加79.1百萬港元。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由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366.1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418.6百萬港元。兩者的增加是由於本年度的採購活動增加所致。與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相比，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185.1百萬港元，是由於近回顧年度末銷售收益增加。應收賬項周轉天數由1.9個月增至2.4個月。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1.27(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1.25)。

存貨

存貨由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535.5百萬港元增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591.7百萬港元。存貨周轉天數維持在2.0個月。

現金流量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營運資金363.0百萬港元，當中包括現金結餘331.3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營運資金為320.6百萬港元，當中包括現金結餘482.6百萬港元。現金減少151.3百萬港元是由於經營活動現金流出141.3百萬港元、投資活動現金流出2.3百萬港元及融資活動現金流出4.9百萬港元所致。

經營活動現金流出主要是由於銷售收益增加令貿易應收款項增加，以及信用期較長的客戶所佔之銷售增加令平均信用期略增所致。

融資活動現金流出主要是由於償還聯營公司墊款與採購活動增加令信託收據貸款增加兩者之淨影響所致。

借款及銀行融資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190.0百萬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202.0百萬港元)的銀行借款為無抵押，須按季或每半年分期(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結束)償還。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按每年3.42%(就定息借款而言)及每年2.41%(就浮息借款而言)的加權實際平均利率計息。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信託收據貸款為無抵押並須於一年內償還，按2.38%至3.20%的實際年利率計息。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未動用銀行融資330.0百萬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488.8百萬港元)。

集團的借款及債務證券總額如下：

須於一年內償還或須按要求償還之金額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有抵押	無抵押	有抵押	無抵押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19,354	858,554	48,768	791,485

須於一年後償還之金額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有抵押	無抵押	有抵押	無抵押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	-	-	-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24.2百萬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61.0百萬港元)的貿易應收款項已通過將此等應收款項按附有全面追索權之基準貼現而轉讓予銀行。由於本集團並無將此等應收款項之相關重大風險及回報轉讓，其繼續確認此等應收款項之全部賬面值，並已將因轉讓而收到之現金確認作19.4百萬港元(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48.8百萬港元)之有抵押借款。

外匯風險管理

本集團於香港、中國及台灣營運，所承擔的外幣風險主要源自以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銷售及採購。銷售主要以美元、人民幣、港元(「港元」)及新台幣(「新台幣」)計值，而採購主要以美元、日圓(「日圓」)、人民幣及港元計值。因此，所面對的匯率風險主要源自外幣兌功能貨幣之波動。鑑於港元與美元之匯率掛鈎，以港元作為功能貨幣的實體面對的美元匯率波動風險甚微。然而，人民幣兌美元、人民幣兌日圓、港元兌日圓或新台幣兌美元之匯率波動可影響本集團之表現及資產淨值。本集團已實行外幣對沖政策監察外匯風險，並將之維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淨資產負債比率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淨資產負債比率為94.5% (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65.7%)。淨資產負債比率按特定期末債務淨額 (指計息銀行借款、信託收據貸款及應付票據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除以股東權益計算得出。有關增加主要是由於信託收據貸款由589.5百萬港元增至668.6百萬港元，從而撥付增加的採購活動。

或然負債

本公司就其附屬公司獲授的銀行融資向銀行提供企業擔保 (無抵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附屬公司獲授的銀行融資總額為1,190.3百萬港元 (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1,289.9百萬港元)，其中863.7百萬港元 (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804.2百萬港元) 已動用並由本公司擔保。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亦就與其附屬公司結算各自應付款項有關的事宜向若干供應商提供擔保。擔保項下應付該等供應商的總額為327.1百萬港元 (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274.6百萬港元)。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就其聯營公司獲授的銀行融資向銀行提供企業擔保 (無抵押)。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所有財務擔保合約已經取消而再無提供仍然有效的擔保。

策略及前景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對集團所營運行業的重大趨勢及競爭情況以及可能於下一個報告期間及未來十二個月對集團構成影響的任何已知因素或事項的評論)

鑑於中國經濟增長放緩，本集團預計來年的市況將繼續充滿挑戰。儘管身處的行業不大可能在短期內呈現指數式增長，但由於電子元器件的用途廣泛，本集團確信此業務仍大有可為。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四日，本集團訂立買賣協議，以0.9百萬港元的現金代價將其於全資附屬公司Noblehigh Enterprises Inc.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為「NEI集團」) 的全部權益出售予一名第三方 (「出售事項」)。NEI集團的主要業務為針對音響設備市場的集成電路設計及貿易，此業務需要為研發作出大額前期投資。進行出售事項是為了讓本集團能夠專注發展具備更高增長潛力的核心分部。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積極物色新供應商以為客戶提供更豐富多元的產品組合，同時亦會實行更嚴謹的成本控制措施，藉此保持競爭力。

自財政年度結束以來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件

自財政年度結束以來並無發生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件。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四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股東名冊」）上的本公司股東（「股東」）派發每股普通股31.0港仙（二零一六年：無）的末期股息。末期股息將待於即將舉行之本公司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派發。

股東週年大會

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八日（星期五）舉行，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刊發並寄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1) 股東週年大會

為釐定股東出席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就香港股東而言，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五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八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香港股東名冊分冊的登記手續。於此段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香港股東須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四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31樓。

就新加坡股東而言，將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四日（星期一）下午五時正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冊及新加坡股東名冊分冊的登記手續，以釐定新加坡股東出席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本公司的股份過戶代理 Intertrust Singapore Corporate Services Pte. Ltd.（地址為77 Robinson Road, #13-00 Robinson 77, Singapore 068896）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四日（星期一）下午五時正前收到之已正式填妥過戶文件將獲登記，以釐定新加坡股東出席二零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

(2) 派發建議末期股息

為釐定可獲派股息之股東名單，就香港股東而言，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五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七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香港股東名冊分冊的登記手續。於此段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符合資格獲派末期股息，香港股東須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四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北角電氣道148號31樓。

就新加坡股東而言，將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四日(星期一)下午五時正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冊及新加坡股東名冊分冊的登記手續。本公司的股份過戶代理Intertrust Singapore Corporate Services Pte. Ltd.(地址為77 Robinson Road, #13-00 Robinson 77, Singapore 068896)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四日(星期一)下午五時正前收到之已正式填妥可登記股份過戶文件將獲登記，以釐定股東獲派建議末期股息之權利。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四日(星期一)下午五時正，於The Central Depository (Pte) Limited開設之證券戶口記存有股份之股東，將獲派建議末期股息。

股東在新加坡股東名冊分冊與香港股東名冊分冊之間的任何轉移(透過在一股東名冊分冊中取消登記而在另一股東名冊分冊中登記之方式進行)均須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四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就香港股東而言)及二零一七年八月四日(星期五)下午五時正(就新加坡股東而言)前進行。所持股份登記於香港股東名冊分冊的股東將以港元收取末期股息；而所持股份登記於新加坡股東名冊分冊的股東將以新加坡元收取末期股息。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有444名全職僱員(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477名，當中14名隸屬已終止經營業務)，其中34.7%於香港工作，61.3%於中國工作，其餘於台灣工作。

本集團透過以下方式積極推行招聘、留任及培育人才的策略：(i)向僱員提供定期培訓計劃，確保他們緊貼本集團所分銷的產品、電子行業技術發展及市況的最新資料；(ii)將僱員的薪酬及獎勵與表現掛鉤；及(iii)為他們制定清晰的事業發展路向，提供承擔更大責任及晉升的機會。

本集團的香港及台灣僱員分別須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而本集團亦根據適用中國法律法規為其中國僱員向多個由政府主導的僱員福利基金供款，包括社會保險金、住房公積金、基本養老保險金及失業、生育及工傷保險金。

此外，董事會之薪酬委員會將在參考同類公司支付的酬金、本公司董事（「董事」）所投入的時間及肩負的職責以及本集團的業績後，審閱及釐定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福利。

買賣或贖回已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已上市證券，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買賣任何該等證券。

遵守香港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恪守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董事會堅信，本集團以開誠布公及負責任的方式經營業務並遵循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乃符合企業及股東的長遠利益。董事會認為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所有企業管治守則（「香港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倘若香港上市規則、新加坡二零一二年企業管治守則及公司細則之間出現任何衝突，本公司將遵守更為嚴格的條文。因此，董事會認為現已實行足夠措施，以確保本公司有關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退任及重選的企業管治常規為足夠。

遵守香港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香港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本公司對各董事進行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已一直遵守香港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已根據香港企業管治守則及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新交所」）上市手冊之主板規則設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訂明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全部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Jovenal R. Santiago（委員會主席）、黃坤成及姚寶燦。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集團經審核全年業績及本公司的年報草擬本。

財務業績的審核或審閱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數字已由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香港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

獨立核數師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和權益變動表所發出的報告乃收錄作本公告的附錄一。

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本公司及新交所的網站公開資訊

本業績公告須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網站 www.hkex.com.hk，本公司網站 www.willas-array.com 及新交所網站 www.sgx.com 刊載。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將寄發予股東，並在適當的時候分別刊載於香港交易所、本公司及新交所的網站。

補充資料

1. 倘過往已向股東披露任何預測或前瞻性聲明，請列明該預測或前瞻性聲明與實際業績之差別

不適用。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財政期間的半年度業績公告中並無披露前瞻性聲明。

2. 倘本集團已就有利益關係人士交易（「有利益關係人士交易」）自股東取得一般授權，該等交易總額須遵守新交所上市手冊第920(1)(a)(ii)條之規定。倘並無取得有利益關係人士交易之授權，則須就此作出聲明

並無向股東取得有利益關係人士交易之一般授權。

3. 銷售分析

本集團			
持續經營業務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經重列)	增加／ (減少) %
(a) 上半年錄得的銷售額	2,069,937	1,874,800	10.4%
(b) 上半年錄得的未扣除非控股權益的除稅後經營溢利(虧損)	15,900	(38,559)	141.2%
(c) 下半年錄得的銷售額	1,813,203	1,760,826	3.0%
(d) 下半年錄得的未扣除非控股權益的除稅後經營溢利(虧損)	22,942	(31,362)	173.2%

4. 發行人最近期整個年度及對上整個年度之全年股息總額(以幣值計)分析

	全年股息總額	
	最近期整個年度	對上整個年度
	千港元	千港元
普通股	23,407	0
優先股	0	0
總計：	23,407	0

5. 根據第704(13)條，屬於發行人之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之親屬而擔任發行人或其任何主要附屬公司管理職位之人士以下列方式披露。倘無該等人士，發行人必須作出恰當之否認陳述。

姓名	年齡	與任何董事及／ 或主要股東的家族關係	目前的職位及職務， 以及首次出任該職位 的年度	所負責的職務及 擔任的職位於年內 的變動詳情 (如有)
梁智恆	41	本公司主席、執行董事及 主要股東梁振華之長子。	自二零一五年四月一 日起出任資訊科技及 物流部副董事總經 理，負責監管本集團 資訊科技及物流職能。	彼亦自二零一六年 五月一日起負責監 管本集團之市場傳 訊職能。

6. 董事及執行人員根據新交所上市手冊第720(1)條作出承諾

吾等代表董事會確認，吾等已向本公司全體董事及執行人員取得所有規定之承諾以遵守新交所之上市規則。

承董事會命
威雅利電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梁振華

香港／新加坡，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梁振華(主席)、郭燦璋(副主席)、韓家振(董事總經理)及梁漢成；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Jovenal R. Santiago、黃坤成及姚寶燦。

本公告原以英文編制。本公告的中英文版如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附錄一

有關威雅利電子(集團)有限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完整財務報表的獨立核數師報告載列如下：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威雅利電子(集團)有限公司股東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意見

本核數師已審核列載於第●頁至第●頁威雅利電子(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連同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本核數師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的基礎

本核數師根據國際審計準則(「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在該等準則下，我們的責任在我們的報告內「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進一步闡述。根據國際會計師專業操守理事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遵循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根據本核數師的專業判斷，關鍵審核事項為我們審核於本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中最重要的事項。我們在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就此達致意見時處理此等事項，而不會就此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關鍵審核事項

本核數師在審核中處理關鍵審核事項的方法

過時存貨撥備

我們將過時存貨撥備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因為 貴集團身處的行業發展一日千里，其存貨(包括集成電路及其他電子元器件)或會因技術變革及產品過時而變得過時。因此，釐定存貨撥備中涉及重大的管理層估計及判斷。

貴集團根據對於存貨可變現淨值之評估作出存貨撥備。當發生事件或出現情況變化顯示可變現淨值低於成本時，則對存貨作出撥備。 貴集團管理層審視報告期末的存貨貨齡報告，以識別在市場上再無法銷售之存貨，以及基於過往及最新售價而估計該等項目之可變現淨值。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所披露，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存貨賬面值約為591,741,000港元，扣除存貨撥備30,998,000港元。

我們有關存貨撥備的審計程序包括：

- 了解 貴集團管理層有關編製存貨貨齡報告及銷售利潤率報告以釐定存貨撥備的關鍵監控；
- 安排我們的內部資訊科技專家進行電腦輔助審計技術工作，以測試系統生成報告中列出的存貨貨齡的準確性，以及在考慮後續銷售後評估是否已就陳舊存貨妥為計提撥備；
- 透過參考過往及最新銷售利潤率報告而測試存貨之可變現淨額，以識別任何過時存貨，以及評估是否已就相關存貨妥為計提撥備；及
- 評估過往存貨撥備的準確性，以評估管理層在本年度所作基準的合適性。

收回貿易應收款項的成數

我們將收回貿易應收款項的成數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因為其重大結餘（佔貴集團總資產之37%）以及釐定貿易應收款項的收回成數中涉及的估計不確定性。

當發生事件或出現情況變化顯示未必可以收回結餘時，則對貿易應收款項作出撥備。貴集團在釐定貿易應收款項的收回成數及呆賬撥備金額時考慮應收款項的賬齡類別、後續結清、債務人的還款記錄及信譽。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所述，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約為726,728,000港元（二零一六年：560,894,000港元），扣除呆賬撥備8,16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6,387,000港元）。

我們對於收回貿易應收款項的成數的審計程序包括：

- 了解貴集團管理層有關編製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報告以釐定呆賬撥備的關鍵監控；
- 安排我們的內部資訊科技專家進行電腦輔助審計技術工作，以測試系統生成報告中列出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的準確性，以及在考慮後續結清後評估是否已就呆賬妥為計提撥備；
- 以抽樣方式透過與來源文件作對照而測試於年結後就貿易應收款項所收到的結清款項；及
- 評估過往呆賬撥備的準確性，以評估管理層在本年度所作基準的合適性。

其他資料

董事須對其他資料承擔責任。其他資料包括我們於本核數師報告日期前取得的財務摘要、主席報告書、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企業管治報告、董事會報告、董事會聲明以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由我們發出的相關核數師報告)，以及股東資料，而這些資料乃預計於該日後才可向我們提供。我們對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並不及將不會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當我們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時，我們的責任為閱讀上文指出的其他資料，於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於審核過程中所得知的情況有重大抵觸，或者似乎有重大錯誤陳述。

基於我們就本核數師報告日期前取得的其他資料已執行的工作，倘我們認為這些其他資料有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報告該事實。於此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肩負管治責任者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情況的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釐定對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必要的有關內部監控，以使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不會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須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如適用)。除非董事擬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營運，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實際可行的辦法，否則須採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的會計法。

肩負管治責任者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本核數師的目標為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整體而言不會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並發出載有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根據百慕達公司法第90條僅向全體股東報告及不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而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合理確定屬高層次的核證，惟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

行的審核工作不能保證總能察覺所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因欺詐或錯誤產生，倘個別或整體在合理預期情況下可影響使用者根據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時，則被視為重大錯誤陳述。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本核數師運用專業判斷，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本核數師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內部監控的情況，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惟並非旨在對 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本核數師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倘有關披露不足，則修訂我們意見。我們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無法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本核數師負責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本核數師與肩負管治責任者就(其中包括)審計的計劃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計發現進行溝通，該等發現包括我們在審計過程中識別的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失。

本核數師亦向肩負管治責任者作出聲明，指出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宜，以及相關防範措施(如適用)。

從與肩負管治責任者溝通的事項中，本核數師釐定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至關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出產生的公眾利益，則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傳達該事項。

出具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伙人為Jimmy Toy。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